

关于拟将张子涵等确定为发展对象的公示单

经学院食品科学与工程专业学生党支部培养教育和考察，张子涵等已基本具备党员条件，在听取培养联系人、党员和群众意见的基础上，经党支部支委会 2025 年 5 月 12 日讨论，拟确定张子涵等为发展对象。现将其有关情况公示如下：

序号	姓 名	性别	出生年月	职务	身份	班级	拟发展时间
1	张子涵	女	2004.05	学习委员	本科生	食品 221	2025 年 6 月
2	袁梦琪	女	2003.09	生活委员	本科生	食品 222	2025 年 6 月
3	陈凯逸	女	2004.12	团支书	本科生	食品 232	2025 年 6 月
4	杨垚瑞茜	女	2004.12	宣传委员	本科生	食品 231	2025 年 6 月
5	邬恺琦	男	2003.11	/	本科生	食品 222	2025 年 6 月

公示时间从 2025 年 5 月 13 日起至 2025 年 5 月 19 日止（公示期为 5 个工作日）。公示期间，党员和群众可来电、来信、来访，反映其在理想信念、廉洁自律等方面的情况和问题。反映问题应实事求是、客观公正。以个人名义反映问题时，要签署本人真实姓名。学院纪委将对反映人和反映问题严格保密，对所反映问题调查核实，弄清事实真相，并以适当方式向反映人反馈。

联系电话：85070367

来信地址：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留和路 318 号浙江科技大学生物与化学工程学院 C2-630

邮箱：1398262725@qq.com

浙江科技大学生物与化学工程学院党委

食品科学与工程专业学生党支部

2025 年 5 月 12 日